

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由董事长李莉女士召集，于2014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4年6月27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主持，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以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。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募投项目日常运营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“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”等4个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成。截止2014年5月31日，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621.359万元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提升公司经营业绩，公司拟使用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募投项目日常运营资金。

待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，公司将注销相关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《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募投项目日常运营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44）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已分别就此议案发表意见，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此项议案以7票赞同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备查文件

1. 《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6月27日